

证券代码：872523

证券简称：权星智控

主办券商：长江承销保荐

权星智控系统工程（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权星智控系统工程（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上披露了《2024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4-026），出于谨慎性考虑，本公司现对该公告进行更正，更正后的公告如下：

“权星智控系统工程（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结合当前实际经营和预期盈利情况，考虑公司未来的可持续发展，同时兼顾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激励内部员工的目标，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于 2024 年 9 月 2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4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议案，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公司本次分配现金红利金额占 2024 年 6 月 30 日母公司未分配利润比例为 77.67%，占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未分配利润比例为 73.85%。本次分配的现金红利金额超过 2024 年 6 月 30 日母公司未分配利润的 50%，本次分配现金红利的合理性及必要性如下：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货币资金 26,680,358.34 元，其他流动资产中银行定期存款本金及应计利息 32,305,453.21 元。公司资金较为充裕，公司本次现金分红后的资金能够满足公司后续生产经营需求。因此本次现金分红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生产运营造成不利影响。

公司自挂牌以来，除 2023 年度因筹备上市未进行权益分派外，其余年份均进行了现金分红，公司现金分红具有持续性和稳定性。

公司自挂牌以来股东人数一直保持为 3 人，包括两名自然人创始股东和一名合伙企业上海春强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该合伙企业合伙人均为公司工作

5 年以上的骨干员工及公司管理层。公司本次分红有利于增强员工凝聚力，激发员工工作热情，从而提高公司的运营效率，同时也与股东分享了公司发展红利。因此，公司通过本次分红一方面保持了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持续性与稳定性，另一方面也达到了激励内部员工的目的。

综上，公司本次现金分红方案的制定考虑了挂牌公司财务状况、生产运营、未来发展资金需求及股东投资回报等综合因素，符合挂牌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该方案的实施不会对挂牌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造成影响，具有合理性和必要性。

一、 权益分派预案情况

根据公司 2024 年 8 月 27 日披露的 2024 年半年度报告，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挂牌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27,083,686.77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25,751,306.54 元。

公司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如下：

.....”

除上述内容外，原公告其它内容均保持不变。公司将同时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2024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更正后）》（公告编号：2024-032）。公司对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

权星智控系统工程（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10 月 24 日